

证券代码：300025

证券简称：华星创业

公告编号：2015-087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星创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4日以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1日以通信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程小彦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中止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议案》

2015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5年7月20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186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于2015年10月23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1867号《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与保荐机构并于2015年11月13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申请延期回复151867号〈反馈意见通知书〉的申请》和《关于申请延期回复151867号〈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请示》。

2015年11月26日，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布了《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当日开市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推进该事项相关的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由于上述原因，公司中止审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